

中央戏剧学院 2023 年预算公开

中央戏剧学院 2023 年度预算已获教育部批复。按照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教财司函〔2023〕41 号)、《财政部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29 号)、《教育部关于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财〔2012〕4 号)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财函〔2013〕96 号)等规定的要求,现公开我院 2023 年预算批复中的《高等学校收支预算总表》、《高等学校收入预算表》、《高等学校支出预算表》、《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等相关信息,并公开相关文字说明。

相关咨询电话: 010-56620344; 监督电话: 010-56620371;
010-56620354

目 录

一、学校基本情况

二、预算表格

表 1 高等学校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高等学校收入预算表

表 3 高等学校支出预算表

表 4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三、数据分析

四、专业名词解释

五、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学校基本情况

中央戏剧学院是新中国第一所戏剧教育高等学校，是教育部直属院校，是中国戏剧影视艺术教育的最高学府，是国家确定的“双一流”建设高校，是中国高等戏剧教育联盟总部、亚洲戏剧教育研究中心总部和世界戏剧教育联盟秘书处所在地，是世界著名艺术院校。

中央戏剧学院的历史可以溯源至 1938 年 4 月 10 日成立的延安鲁迅艺术学院，至今已经有 80 余年的历史。1949 年 12 月，中央戏剧学院正式开办，1950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中央戏剧学院成立大会，毛泽东主席亲笔题写校名。

中央戏剧学院现有两个校区，东城校区位于北京市东城区东棉花胡同 39 号，昌平校区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宏福中路 4 号。两个校区总占地面积约 23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8 万平方米。

中央戏剧学院设表演系、导演系、舞台美术系、戏剧文学系、音乐剧系、京剧系、歌剧系、舞剧系、偶剧系、戏剧教育系、戏剧管理系、电影电视系、戏剧学系。本科专业设置有：表演专业、曲艺专业、戏剧影视导演专业、戏剧影视美术设计专业、录音艺术专业、戏剧影视文学专业、戏剧学专业、音乐剧专业、戏剧教育专业、艺术管理专业、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学院具有戏剧与影视学和艺术学理论的博士、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学院设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中央戏剧学院拥有中国唯一的表演专业领域国家级教学团

队、唯一的导演专业领域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唯一的音乐剧表演教学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唯一的戏剧影视类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学院是中国话剧协会、中国戏剧家协会导演艺术委员会、国际舞台美术联盟、中国舞美学会、国际舞美组织中国中心、国际戏剧评论家协会中国分会、中国舞台美术教育联盟、中国音乐剧协会教学专业委员会、中国中小学戏剧教育研究中心、中国戏剧文化管理协同创新中心、“一带一路”国家电影教育国际联盟以及世界舞蹈戏剧教育联盟所在地。

在长期的办学实践中，中央戏剧学院坚持现实主义美学原则，继承中华民族美学传统，博采众长，厚基础、重实践，秉承“求真、创造、至美”的校训，致力于为国家乃至世界培养戏剧影视艺术精英人才。学院的毕业生中有相当一部分人已成为闻名中外的艺术家、学者、教授和作家，为中国戏剧影视事业的繁荣和发展做出了卓越贡献。

面向未来，中央戏剧学院将牢牢把握高等教育深化改革、加快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努力拓宽办学思路，加大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建设，加强学科建设和高层次教师队伍建设，推进管理体制机制创新，开展世界戏剧教育的多边交流与合作，不断提升学院的综合办学实力和整体办学质量，努力建设特色鲜明、世界一流的艺术院校。

二、预算表格

表 1 高等学校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2,546.92	一、教育支出	37,294.64
二、事业收入	5,339.1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5.81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2,332.89
四、其他收入	1,923.84		
其中：捐赠收入	20.00		
本年收入合计	39,809.91	本年支出合计	41,453.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643.43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41,453.34	支 出 总 计	41,453.34

表 2 高等学校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39,809.91	32,546.92		5,339.15	5,069.62			1,923.84

表 3 高等学校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05	教育支出	37,294.64	24,638.13	12,656.51			
20502	普通教育	36,987.14	24,346.03	12,641.11			
2050205	高等教育	36,987.14	24,346.03	12,641.11			
20506	留学教育	292.10	292.10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139.80	139.80				
2050699	其他留学教育支出	152.30	152.3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5.40		15.4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5.40		15.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5.81	1,82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5.81	1,825.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1.49	1,351.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4.32	47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2.89	2,332.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2.89	2,332.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8.80	1,778.80				
2210202	提租补贴	77.73	77.73				
2210203	购房补贴	476.36	476.36				
	合计	41,453.34	28,796.83	12,656.51			

表 4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205	教育支出	29,805.44	17,183.93	12,621.51	
20502	普通教育	29,497.94	16,891.83	12,606.11	
2050205	高等教育	29,497.94	16,891.83	12,606.11	
20506	留学教育	292.10	292.10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139.80	139.80		
2050699	其他留学教育支出	152.30	152.3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5.40		15.4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5.40		15.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2.96	1,42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2.96	1,422.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8.64	948.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4.32	47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8.52	1,318.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8.52	1,318.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8.11	828.11		
2210202	提租补贴	77.73	77.73		
2210203	购房补贴	412.68	412.68		
	合计	32,546.92	19,925.41	12,621.51	

三、数据分析

（一）高等学校收支预算总表及情况说明

我院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41,453.34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长 1,187.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增长 1,604.56 万元；事业收入增长 246.81 万元；其他收入减少 675.0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增长 10.97 万元；本年无上年结转资金。

（二）高等学校收入预算表及情况说明

我院 2023 年预算收入总计 39,809.91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546.92 万元，占 81.76%；事业收入 5,339.15 万元，占 13.41%；其他收入 1,923.84 万元，占 4.83%。

（三）高等学校支出预算表及情况说明

我院 2023 年预算支出总计 41,453.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796.83 万元，占 69.47%；项目支出 12,656.51 万元，占 30.53%。

（四）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及情况说明

我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2,546.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 1,604.56 万元，增长 5.19%。其中：

1. 高等教育支出（2050205），2023 年预算数为 29,497.94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65.36 万元，增长 5.98%。

2. 来华留学教育（2050602），2023 年预算数为 139.8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64 万元，减少 8.29%。

3. 其他留学教育支出（2050699），2023 年预算数为 152.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15 万元，减少 19.18%。

4. 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2023 年预算数为 15.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8.60 万元，减少 75.94%。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2023 年预算数为 948.64 万元，比上年增长 45.40 万元，增长 5.03%。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2023 年预算数为 474.32 万元，比上年增长 22.70 万元，增长 5.03%。

7. 住房公积金（2210201），2023 年预算数为 828.11 万元，比上年增长 4.13 万元，增长 0.50%。

8. 提租补贴（2210202），2023 年预算数为 77.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7 万元，减少 0.35%。

9. 购房补贴（2210203），2023 年预算数为 412.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37 万元，减少 7.89%。

四、专业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主要为科研事业收入和学校根据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项目和标准收取的学费、住宿费等。

3.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收到附属单位按规定缴来的款项。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捐赠收入、利息收入等。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已开始执行但尚未完成、本年仍需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 教育支出

（1）高等教育：反映高校的正常运行支出以及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的项目支出。

（2）来华留学教育：主要反映资助来华留学生及开展来华留学相关支出。

（3）其他留学教育支出：主要反映其他留学教育方面的支出。

（4）其他教育支出：主要反映其他教育方面的支出，包括

单位日常运行支出以及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

(1) 住房公积金：按《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3) 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4.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高校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

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五、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56中央高校捐赠配比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5]教育部	实施单位	中央戏剧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作为捐赠资金的配套, 为更好的完成捐助人的助学助教目标, 为改善基本办学条件、图书资料购置等活动提供支持; 2. 鼓励学生创新、创业, 资助开展科学研究, 提高教育产品市场竞争能力; 3. 通过学校统筹, 补充学生奖助补体系, 加大奖优和助困学生的覆盖面, 改善学生生活条件, 保证学生安心学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或资助学生人次	≥10人次	15
			举办教学科研类活动	2次	15
		质量指标	教学科研条件改善情况	改善	10
			时效指标	学生奖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多渠道筹资办学与成本分担	提高	6
			对教学水平提升的影响	提升	6
			社会资本对教育事业投入积极性	提升	6
			学校多渠道资助筹资的积极性	提升	6
			引导和鼓励社会各界捐资助学	有效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90%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56-中央高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专项-设备资料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5]教育部	实施单位	中央戏剧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46.16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46.16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p>目标1: 为学院学科建设提供文献保障, 满足全院师生教学科研需要目标2: 完成特色珍稀馆藏资源的进一步发掘、数字化和研究整理工作。目标3: 推进图书馆基础设施改造, 为图书馆事业提供基本藏书空间, 提高读者服务水平。目标4: 保障演出、实习等一系列教学活动的正常进行。目标5: 保障学生高质量参与教学实习一体化的进程。目标6: 提高学生国际视野, 增强学生的市场竞争力。目标7: 完善符合国家标准的专业演出空间。目标8: 配合学院发展规划, 全面、高效执行预算, 按期完成决算。目标9: 工作效率显著提高, 安全事故明显减少。目标10: 购置舞台灯光、多媒体设备、音响设备, 教学科研条件显著提升, 服务师生人次明显增加。目标11: 满足多机位高清节目录制, 达到教学剧目录制及播出的质量要求, 并对视频素材进行后期制作加工, 以满足学院教学实践要求。目标12: 提升教学科研水平, 为学院精品剧目录制和大型活动、会议举办提供技术及设备平台支持。目标13: 舞美楼智能信息管理系统主要服务于师生教学实践活动, 保障教学及实践活动安全、有序开展, 有效构建信息化、规范化的智慧教学环境。目标14: 舞美楼智能信息管理系统配合教室与教学设备智能化管理, 用技术保障安全, 以信息化手段配合楼宇内运营管理, 提供安全、高效的智慧校园教学运行管理。目标15: 完成系统设计执行。目标16: 购置AI数据中台、显控等配套硬件、系统配置LED屏幕等系统集成。目标17: 提升教学科研条件, 提高学生学习积极性。目标18: 根据实验室发展规划, 完成中枢研发、测试等功能区域的建设; 目标19: 根据实验室建设方案, 完成配套展示区域环境的改造修缮; 目标20: 根据实验室发展需要, 配备实验室所需人工智能、数字化等相关设备; 目标21: 搭建、完善实验室数据库基础建设。</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图书资料采购折扣率	≤80%	7
			仪器设备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图书量	≥4000册	7
			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数量	≥30套	7
			房屋修缮面积	≥130平方米	7
		质量指标	设备资料验收通过率	100%	7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6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性	及时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学成本控制	有效	3
			提高教学条件、持续发挥作用	显著提高	6
			改善师生学习生活条件	显著提升	6
			仪器设备是否纳入开放共享平台	是	3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校园建设贡献	很好	4
	国家环保要求		达到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5	
		学生满意度	≥95%	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56-中央高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专项-房屋修缮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5]教育部	实施单位	中央戏剧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52.91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952.91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完成我院昌平校区学生宿舍阳台安装断桥铝推拉窗、学生宿舍屋面防水工程目标, 完成我院昌平校及东城校区宿舍楼教学楼主要修缮工程, 2: 完成我院电梯驱动改造、留学生公寓及专家公寓控电系统改造目标3: 完成中央戏剧学院东城校区办公楼加固改造工程目标4: 完成中央戏剧学院东城校区东角楼装修改造工程目标5: 完成我院东城校区实验剧场修缮改造项目, 实现建筑物功能性恢复, 有效延长建筑物的使用年限; 目标6: 完成学院部分明楼宇照明改造项目, 实现照明功能提升、节约资源; 目标7: 完成昌平校区勿忘剧场座椅体统改造项目, 实现演出场地质量提升、安全性、舒适度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修缮项目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10
		社会成本指标	安全保障情况	无安全事故发生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次	≥3000人	10
			修缮房屋的建筑面积	≥85900平米	10
			新增节能设备	2套	10
		质量指标	房屋修缮验收通过率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学习生活条件	显著提升	10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校园建设贡献	较好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56-中央高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专项-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5]教育部	实施单位	中央戏剧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16.6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516.6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更替图书馆12年以上消防报警设备. 目标2: 影视教学楼雨淋消防泵房保持原有功能基础上, 构接本楼消火栓管道和喷淋管道, 为本楼提供消防水和自动喷淋供水. 增加消火栓水泵2组. 喷淋水泵2组. 将昌平校区图书馆楼的预作用报警阀组系统改成湿式报警阀组目标3: 在影视教学楼增加水压检测系统末端和自动喷淋管道水压检测设备目标4: 完成对网络中心数据机房二期工程的建设, 包括基础环境建设(机房操作区建筑与装饰工程、消防系统工程、暖通空调系统工程、弱电综合布线系统工程、安防监控系统工程等)和机房系统建设(模块化机柜、列间空调、UPS、综合布线、动环系统、设备迁移等), 为学院智慧校园建设提供安全、可靠、高效、智能的基础设施保障. 目标5: 完成校区围墙周界设备设施的更换目标6: 升级周界系统目标7: 提高防范不法入侵的能力目标8: 购置通道机及人脸识别面板机, 解决校内师生进出宿舍、校门、图书馆等场所的人脸识别功能, 增加宿舍通道机, 设置进出权限, 解决校内人员活动轨迹的识别追踪及加强宿舍的安全管理等问题. 目标9: 购置人员固定有人员进出管理及临时人员预约进校系统, 解决人工报备录入如带来的不准确性及临时人员进出校内轨迹的留存问题. 目标10: 购置校园一卡通二维码门禁认证接口, 解决校内其他门禁及通道扫描校内一卡通二维码通行的问题. 目标11: 完成我院昌平校区景观改造项目; 完成我院昌平校区用电增容项目; 完成学生公寓空调改造项目等</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项目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10
		社会成本指标	人员成本控制	有效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及绿化面积	≥16800平方米	6
			新增设备数量	≥50套	6
			数据机房建筑面积	483平方米	6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6
			履行招标投标程序合规率	100%	6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5
	资产入账情况		按时验收入库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仪器设备发挥作用年限	≥6年	3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学习生活条件	显著提升	3
			仪器设备是否纳入开放共享平台	是	3
			安全事故是否发生	无安全事故发生	5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符合国家生态要求	符合国家要求	3
绿色校园建设贡献			很好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5	
		学生满意度	≥95%	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56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5]教育部	实施单位	中央戏剧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7.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427.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根据专项资金管理要求,保证项目建设进度,按时完成资金使用。2、营造浓厚的学术氛围和宽松的创新环境,大力激发青年教师的创新活力,提升青年教师科研能力和水平,加大对青年科研项目及学生科研项目支持3.大力推进创新团队建设和优秀科研项目产出,提升科研项目能力,提升学院在艺术学类科研话语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青年教师科研项目数	≥5项	10
			支持优秀创新团队建设数	≥2个	10
			支持国际国内研究会议数	≥3个	10
			支持大学生科研、创新研究项目数	≥5项	10
		质量指标	专项支持项目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数	≥20篇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整体科研梯队建设情况	层级合理	10
			青年教师科研创新能力	显著提升	10
			扩展理论前沿问题	有效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5
教师满意度			≥90%	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56中央高校教育教学改革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5]教育部	实施单位	中央戏剧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8.00
	其中:财政拨款				368.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执行率 分值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p>加强美育与德育、智育、体育、劳动教育相融合，推进美育课程教学、教材建设、社会实践、校园文化建设的深度融合，提高学生的审美和人文素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认真完成学院教育教学改革专项资金的分配及项目申报工作，对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的软硬件进行投入建设，重点支持课程建设、教材建设类的教材的教改项目，继续实施2023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继续建设建强传统优势专业的拔尖人才培养项目；对新设本科专业（方向）予以支持和投入。优化教育管理信息化，建设智能校园，稳步推进智能教学资源建设，打造智慧学习环境。结合线上线下教学模式，实现全流程教学设计与教学运行管理。加强通识课程建设和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逐步建立具有学院优势和特色，适应学院教学需要并能向社会开放的精品课程</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版专业教材	≥3本	6
			特色课程建设数量	≥3门	5
			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训练项目	≥3项	5
			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成果转化数量	≥3个	6
			教师参加培训人次	≥50人次	5
			各类本科教学改革创新项目立项	≥10项	6
			新增在线开放课程(网络课程)数量	≥2门	5
	质量指标	省部级本科教学改革创新项目立项	≥2个	6	
		教授、副教授给本科生授课比例	≥83%	6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教育行业引领性、辐射性作用	显著提升
	提升学生的国际化视野			显著提升	10
	发挥协同育人作用			显著提升	5
	五育并举，推进美育教育			显著提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95%	5
学生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95%	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56对港澳台教育合作与交流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5]教育部	实施单位	中央戏剧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10
	其中:财政拨款				5.1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执行率 分值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p>1. 在教学交流方面,紧密结合学院学科建设发展方向和需求,综合形成理论型和应用型学术成果,实现教学中新方法、新观点两岸共享,努力寻求两岸在艺术文化领域的合作共同点。2. 在学生交流方面,切实了解两岸青年在戏剧艺术领域的共识,通过实地考察、教学观摩、经验分享等多种形式,实现双方在教学方法、学科体系、专业设置和训练方法等领域的良性互动。3. 在校际交流方面,加深与巩固我院与港澳台具有代表性的戏剧艺术高校之间的合作与交流,包括香港演艺学院、台湾艺术大学等,加深校际间不同专业的交流与合作。</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港澳台地区高校参与交流人数	10人	10
			港澳台高校受邀参加学术论坛的人数	300人	10
			受邀讲学的港澳台专家人数	2人	10
			交流项目数	1个	10
		质量指标	有效加强两岸之间学术、艺术交流	效果显著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动两岸新思想交流	效果显著	10
			项目实施在两岸科学研究中发挥的作用	有效加强	10
			项目实施在两岸青年人才培养中发挥的作用	有效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演出观众满意度	≥90%	5
师生满意度			≥90%	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56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5]教育部	实施单位	中央戏剧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执行率 分值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艺术类院校的整体文化氛围区别于其他院校，艺术类大学生的心理品质也具有特殊性，在国家大力倡导发展艺术教育的新形势下，对艺术类大学生心理特点进行探讨，可以丰富该领域的理论成果，摸索适用于艺术类院校的特色心理健康服务体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形式种类	2种	10
			团体辅导场次	3次	20
			学术交流、督导	3次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活动内容符合育人宗旨	符合	10
			加强重点人群心理健康服务	有效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56教育振兴乡村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5]教育部	实施单位	中央戏剧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0
	其中: 财政拨款				2.5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执行率 分值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p>举办艺术人才培养, 培训内容为艺术创作、演出、管理人才或非遗保护人才, 培训规模约80人。继续为长顺县开展文艺演出、发展文化旅游产业培养高素质人才, 推动乡村文明建设, 助力产业发展。</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艺术人才人数	≥80人次	25
		质量指标	提升参训学员专业能力	提升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显著提高	15
			提高群众参与艺术活动积极性	提高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学院满意度	≥95%	5
当地文化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5	